

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2年5月21日，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等单位人员，会议邀请3名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与会人员根据《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企业自行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等文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项目（一期）进行验收。与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一期）试运营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检测单位对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检测等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2019年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000万元，新建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项目位于邳州市临港产业园兴业路9号，项目厂房占地面积20000m²。主要设备有耐磨板堆焊机、磨盘焊接旋转台、打磨机等。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运行后年产耐磨复合钢板750t/a、金属制品250t/a、机械设备250t/a、机械配件250t/a。

项目劳动定员60人，一班制，年生产时间为300天，全年工作时间2400小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000万元，新建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项目已取得邳州市行政审批局的备案证，备案号为邳行审备〔2019〕109号，项目代码为：2019-320382-34-03-514706。公司委托江西启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2019年11月21日取得了邳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邳环项表[2019]134号）。

项目（一期）于2021年1月开工建设，2021年12月竣工并进行试运行。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1%。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配套建设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和3月9日、5月11日和5月12日对项目（一期）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5、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分期建设，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检测结果

1、废水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浇洒降尘不外排，待赵墩镇污水处理厂具备接管条件后接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一期)厂区排水已采取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废气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做好各项废气治理工作。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一期)焊接、切割、打磨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1#、2#)排放。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焊接、切割、打磨打磨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3、噪声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2)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一期)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合理布局、隔音、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危险废物厂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订单)要求并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生活垃圾交给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一期)设置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废下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尘、废布袋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四、其他环境保护要求

1、环评及批复要求

(1) 本项目设置1#、2#厂房边界外50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防护距离内无医院、学校、居住区等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今后该距离内也不得新建医院、学校、居住区等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2)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有

关规定和《报告表》中有关排污口的具体要求，规范化设置各排污口和排污标识牌。

2、现场检查情况

(1) 本项目1#、2#厂房边界外50米内无医院、学校、居住区等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今后该距离内也不得新建医院、学校、居住区等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2) 项目(一期)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废气、废水排放口，粘贴了排放标识牌。公司2019年9月6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1、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以生态环境部门核定量和完成的交易量为准。颗粒物≤0.02t/a。

2、验收检测结果

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测算，项目(一期)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一期)建设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验收检测期间，污染物废气、废水、噪声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要求，项目(一期)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检查期间，配套建设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同意江苏三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建议和要求

- 1、加强项目的运营管理，定期维护环保治理设施，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 2、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污染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规范化处置。
- 3、按排污许可证要求按时开展污染物排放检测。

